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2日以电话确认的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谭春旺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编制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等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文件。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8日